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台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
承辦人：李美雲
電話：(02)77341060
電子信箱：ryan8888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本校各系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學導字第1010010419號

類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宣導學生兵役相關事項，俾維護學生權益，惠請各系所

協助傳達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請轉知教育部101年5月17日臺軍(三)字第1010086563號函附之內政部宣導「101年應屆畢業役男可申請於6月下旬入營當兵」資料及申請書。

二、請通知 貴系所下列101學年度日間學制學生於101年6月1日至8月31日繳交學生兵役申請表暨相關證明文件。

(一)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新生：凡是男生皆須提出申請。(若於新生報到時已繳交者，勿再重複繳交)。
(二)碩士班三年級及四年級研究生。
(三)博士班五年級、六年級及七年級博士生。
(四)延畢生。
(五)復學生。

三、前揭資料請至生活輔導組網頁訊息公告 (http://www.ntnu.edu.tw/dsa/news/02/02_index.htm) 或學生兵役網頁 (http://www.ntnu.edu.tw/dsa/news/02/02_index.htm) 查詢或下載。
left_02.htm

正本：本校各系所

副本：本校生活輔導組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